

院系別	外語學院 應用英語系	
招生名額	54 名	
書面審查資料 (100%)	必繳	1. 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。 2. 自傳及簡歷。 3. 繳費收據。
	選繳	其他有利資料審查之相關證明文件：語言證照 (GEPT、TOEIC...等)、工作資歷、專題作品及技術士證照、國家考試證照、競賽成果、社團經驗等。 ※無需檢附推薦函。
成績計算	總成績=書面資料審查成績 × 100%，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 (滿分為 100 分)	
同分參酌順序	總成績相同者，本系將依據書審資料綜合考量後決定優先錄取順序。	
上課時間	週六及週日為原則。	
備註	1.書面審查資料缺繳或零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2.本系不招收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
系聯絡方式	聯絡人：林小姐	電話：07-3814526 轉 35103